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6-046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6年5月27日以电邮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5月31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9名，其中董事王永彬先生、董事张振新先生、董事易欢欢先生、独立董事高岩先生和独立董事刘永泽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丛丰森先生、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永彬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做出如下决议，现公告如下：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深圳网信大数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YIKE GUO（郭毅可）先生共同投资设立深圳网信大数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网信大数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公司投资人民币3,7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投资设立深圳网信大数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告》。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6,000万元整，期限一年，由公司董事长王永彬先生和全资子公司南京凌云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德威普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未收取担保费用，并由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综合授信额度总额内的借款事项、借款时间、金额和用途将依公司实际需要进行确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借款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000 万元，用于开立保函，期限一年，需由公司对该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未收取担保费用。

董事会认为，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且其经营情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相违背的情况，有利于支持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以上担保不涉及反担保。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额度为准。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和期限，公司将在以后的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同意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撤回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

该议案中董事王永彬先生、董事刘辉女士、董事张振新先生、董事孟令章先生、董事易欢欢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召开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31日